

國立成功大學英語能力檢定測驗費用獎勵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所	年級	學號	姓名
英檢種類	成績 (分數/級分)	申請補助等級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達 CEFR C1 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達 CEFR B2 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達 CEFR B2 等級	
申請金額	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
匯款資料	戶名		身分證字號
	郵局帳戶	局號： 帳號：	
申請人簽章	系所主管	雙語教學資源中心	
注意事項	<p>補助方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申請人於收到成績單或合格證書後，請填具本表，並檢附學生證正本及影本、報名繳費收據正本(或其他官方網站提供之繳費證明)、本人郵局帳戶存簿封面影本，及考試成績證明單或證書正本及影本至申請人所屬系(所)單位辦理。 經報名且確實參加檢測並達成績標準者，成績達CEFR B2以上報名費予全額補助，成績未達CEFR B2以上，可獲得補助報名費四分之一。 每人於在學期間以獲得「未達CEFR B2等級」、「達CEFR B2等級」及「達CEFR C1等級」各乙次獎勵為限。 其他詳細規範請以申請人所屬系(所)單位之相關辦法為準。 		